

「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一、機構投資人業務簡介

CHUBB®

安達人壽隸屬 Chubb 保險集團 (Chubb Group)，其為全球領導地位的保險公司之一，營業據點遍及全球 54 國，並由超過 31,000 名專業優秀的員工，為世界各地不同客群提供優質的商品與事業的服務。Chubb 因擁有健全的財務實力及卓越的風險控管能力，而獲得 Standard & Poor's 評定為 AA 及 A. M. Best 評定為 A++ 之肯定。Chubb 保險集團控股公司 Chubb Limited 於紐約證券交易所 (NYSE) 牌上市，為標準普爾 500 指數成份股之一。

安達人壽目前在亞太地區於台灣、香港、印尼、南韓、泰國、越南、緬甸，以及中國大陸(合資企業)等設有營業據點經營壽險業務。安達人壽於 2005 年進入台灣市場承接集團經營理念、歷經十五年，主要是經由銀行保險及保經代等通路合作，提供完整的保險商品與服務，以滿足不同客群針對財務安全保障與資產管理規劃的需求。

二、盡職治理之六項原則

原則一 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安達人壽，卓越之保險工匠。「為您打造精湛保險工藝」是我們的企業願景，為各類客戶提供有關風險規劃與資產管理的專業諮詢與規劃，打造穩健結合投資與保險的完整保障，我們的企業目標並非只注重短期的銷售，而是秉持【客戶導向】的經營理念，建立一個真正以客戶需求、服務為原則的銷售文化，期許能成為所有客戶所信賴的卓越保險工匠。本分公司訂定相關之規範，據以管理執行，以善盡機構投資人之盡職治理責任。

盡職治理原則：

- 本分公司應遵循保險法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之相關規範，並應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秉持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
- 本分公司營業目標為以創新的信念，持續為台灣民眾提供多元化的保險理財規劃服務，為客戶打造符合投資與保險結合的需求。
- 本分公司應與保戶、員工、股東或本分公司之利益相關者，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當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本分公司應秉誠信原則妥適處理。
- 本分公司投資部位主要是長天期之固定收益債權投資，並委外交由專業投資機構管理，依據集團 ESG 政策及委外專業投資機構訂定之 ESG 政策和全權委託管理合約，交由專業投資機構進行檢核及評估 ESG 相關投資風險及機會。
- 依據集團發布之環境報告及 Bloomberg 所提供之 ESG 資訊，本分公司採負面排除方式，規範不得投資於營收產生之碳採集量未符合本集

團訂定標準之產業及公司，並於投資前依據集團發行人限制名單進行發行人之評估檢核：Chubb 集團在對抗全球氣候變遷的策略上，於 2019 年 7 月通過與燃料煤有關的核保及投資政策，對於被投資公司之營收來源與低碳經濟相連結，Chubb 總公司統籌管控限制新增投資於營收來自燃料煤礦之開採或利用煤生產能源占比超過 30% 以上的公司。此外，投資部位委由國外專業投資機構管理亦由專業投資機構依據該機構之 ESG 政策初步篩選投資標的。於投資前，依上述限制進行評估檢核。相關資訊請至以下連結查詢：

<https://www.chubb.com/content/dam/chubb-sites/chubb-com/us-en/about-chubb/environment/doc/2020-chubb-environmental-report.pdf>

■ Chubb 集團積極支持聯合國全球盟約，這是全球最大的企業永續發展倡議。集團全力將業務營運和盟約的十大原則做結合，這些原則涉及人權、勞工、環境和反貪污。集團認為這些原則都是全球公民和環境責任核心價值觀的延伸。聯合國全球盟約訂定於 2000 年，是以承諾實施永續發展原則為基礎的自願性參與。相關資訊請至以下連結查詢：
<https://life.chubb.com/tw-zh/about-chubb/about-chubb.html>

■ 本分公司以債權投資為主，尚無股權類投資，故暫尚未涉及機構投資人投注內部資源之分析報告，目前僅依據「第三方合作對象與廠商正當查核政策」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注意事項」等規範進行合作對象及投資標的物之評估。

原則二 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為確保本分公司基於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執行其業務，本分公司訂定相關辦法規範，並防止利益衝突。

■ 避免利益衝突：

Chubb 集團依據「CHUBB 行為準則」訂定規範，為避免個人和公司業務活動中的利益衝突。準則中提供以下問題做為檢視辨識衝突之參考依據：

- (一) 從公正觀察者的角度來看，是否存在衝突？
- (二) 顧慮個人活動或利益，是否可能會影響到自我的判斷？
- (三) 我的客戶或業務合作夥伴是否有理由期待我披露自己的個人活動或利益？
- (四) 針對此類情形是否已制定相關政策或程序？

所有員工、高階主管和董事，在任何真實利益衝突或主觀認定的利益衝突出現時都必須進行報告，並將其納入行為守則年度認證當中。對於員工存有疑慮的問題，將依程序交由經理或指定業務部門的法令遵循主管進行討論及處理。管理者並應遵守其他規定和程序。

■ 資訊控管及防火牆設計：

本分公司遵循「ISO27001 管理系統標準」實施資訊控管；依據通過驗證之「系統帳號與權限管理程序」和「網路服務暨設備管理程序」辦理執行防火牆設計、權責分工、偵測監督控管機制。

■ 合理薪酬制度：

(一) 本分公司人員待遇依「員工手冊」、「Chubb 集團調薪政策」及「韋萊韜悅台灣整體獎酬市場調查標準」規定辦理，每年年終(以曆年計算)發給在職人員年終獎金；另得視 Chubb 集團盈餘實績及員工年終考核結果，發放在職人員績效獎金。

(二) 公司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薪給參照韋萊韜悅台灣整體獎酬市場調查標準、公司營運狀況及組織結構，訂定薪資給付標準。並適時視市場薪資動態、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政府法令規定之必要而有所調整。員工薪資及報酬係依據其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及個人績效表現而定，不因其年齡、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而有所差異。

■ 補充措施：

- (一) 因商務贈與引發之利益衝突，訂定相關內部政策規範。
- (二) 制定公平待客原則政策與策略規範可能因利益衝突產生違反公平待客原則之情事。

- 報告期間是否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並彙總說明事件原委及處理方式。公告請至以下連結查詢：<https://life.chubb.com/tw-zh/footer/corporate-governance.html>
- 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及無法遵循部分原則之解釋，並評估盡職治理活動的有效性。公告請至以下連結查詢：<https://life.chubb.com/tw-zh/footer/corporate-governance.html>

原則三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本分公司基於資產負債配合原則，以配置於長天期固定收益債權為主要投資項目，依據投資流程及風險管控機制，定期檢視評估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財報及信用評等變動。另本分公司之投資政策目前尚無核准股權投資，俟後若核准股權投資，將為確保本分公司取得充分且有效之資訊，為本分公司之投資決策建立良好基礎，本分公司持續關注所投資資產相關資訊，項目包括相關新聞、財務表現、產業概況、經營策略、環境保護作為、社會責任與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議題。

原則四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如前述原則本分公司以債權投資為主，尚無股權類投資需經常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俟後若核准股權投資，於建立相關規範時，並將透過電話會議、面會、參與法說會或派員參與股東常會或重大之股東臨時會等納入，作為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溝通之方式。當被投資公司在特定議題上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或損及本分公司客戶長期價值之虞時，本分公司將不定時向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詢問處理情形，且不排除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

原則五 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本分公司之投資政策無核准股權投資，俟後若核准股權投資，將以謀取客戶、股東及受益人之最大利益，訂定明確投票政策及相關揭露指引，並依保險法令於行使投票前均審慎評估各議案。

原則六 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本分公司將定期於本分公司網站(<https://life.chubb.com/tw-zh/>)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包含本遵循聲明及其他重大事項。

- 客戶、受益人連絡方式： 客服專線 0800-061-988
電子信箱：CustomerService.TWLife@chubb.com
Investor Center: <https://www-us.computershare.com/Investor/#Contact>

- 此聲明書內容已由敝公司營運長、財務長、人資長、法令遵循室、稽核室、風險管理室核閱完畢。

簽署人

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台灣分公司
民國 110 年 09 月 30 日